

图书馆学术讲稿

戴志骞 著

图书馆学术讲稿

戴志骞 著

本书据《教育丛刊》1922 年第 6 期排印

序 言

图书馆事业之发达,实为普及平民,社会,专门教育之母。中国图书馆事业,尚在胚胎时代,不得不竭力提倡,以促平民,社会,专门教育之进步。北高前校长陈筱庄先生有鉴于此,乃于去夏组织北高暑假图书馆讲习会,委蹇充该会讲席。蹇以一人担任图书馆各科讲演,精力有所不逮,乃函商武昌文华大学图书馆主任沈祖荣先生襄赞一切。会其时直皖交哄,交通中断,沈君未即来都。幸得邓芝园王仲达李守常李翼庭程伯庐诸先生之赞助,始获如期开讲。两星期后,沈君既来,遂竣蹇未尽之业,讲习会于以告一结束。莅会听讲者男女约计八十余人,其中亦有来自厦门奉天湖北等处者。蹇每日讲演数小时,而关于图书馆学术之中文书籍,又无善本可以参考。不得已选择西文图书馆学术之纲领,临时译成中文,作为讲演之资料。所编讲义,但用纲要式,以求简明。脱稿时间极形匆促;潦草之处,知所不免。尚希宏达之士,随时指教,以匡不逮焉。

编者识

目 录

序言

第一章	图书馆组织法	(1)
第二章	图书馆管理法	(9)
第一节	图书选择法	(11)
第二节	图书出纳法	(14)
第三节	杂志书籍登录式	(19)
第四节	管理出纳选择装订等之参考书	(24)
第三章	图书馆之建筑	(27)
第四章	论美国图书馆	(34)
第五章	图书馆分类法	(44)
第一节	布郎氏分类法	(50)
第二节	美国国会图书馆分类法	(53)
第三节	克脱氏展开分类法	(54)
第四节	杜威氏十分分类法	(57)
第五节	清华学校图书馆分类法	(63)
第六节	日本帝国图书馆分类法	(77)
第七节	图书馆分类法之评断	(83)
第六章	图书馆编目法	(86)
附图书目录编纂规则		

第一章 图书馆组织法

图书馆与人生有密切之关系,其重要理由厥有数端:

(一)扶助学校教育之不足,并可为国民终身学校。

(二)增进专门职业智识。

(三)休养精神。

图书馆能补助以上人生之三要素,设立图书馆之必要,实基于此。

美国图书馆管理名家台拿(John C. Dona)氏(泥滑克公立图书馆主任)曾论图书馆有益于社会之事共有六端:

(一)社会上大多数人,竟日奔走事务,少暇翻阅小说记事等书籍,可娱悦精神。

(二)图书馆收藏文学艺术理化各种图书,攻学者可就其学业所近得自修之机会。

(三)图书馆搜集古今政治经济之争议,专门大家之思想学术,能陶冶国民政治智识。

(四)图书馆可养成国民品学兼备之美风(Culture)。

(五)图书馆可抵抗败坏风化耗时之游戏,养成青年

好学之习惯。

(六)图书馆常可辅助学校教师之学理。

参见 Dona: Library Primer

图书馆设立之必要既如上述,则其组织及管理法亦必须详加研究。

各种图书馆之组织及管理稍有不同,惟组织大纲约有三条:

(一)须得适当主任:促进图书馆之发达,如抚育儿童然,孩童不得良好之保姆,易生疾病,易染不良之习惯。图书馆创办之初,能得优美之领袖,则其进步速而费不糜,公众且获其利益焉。

(二)须选择图书:近来书籍出版,日增月盛;图书馆经济有限,势不能齐备各种书籍,故选择必须慎重。而所选之书又须投大多数阅览者之所好,其能增进公众之常识者宜多购置,切不可购置管理员本身嗜好之书籍而置公众之嗜好于不顾。图书馆愈小,选择愈求精当,所以利公众而节费用也。

(三)图书馆之建筑及馆内之布置:建筑须壮严,各室之配置务求适合于管理各方面,以达到少数管员能顾及出纳书籍与阅览者之全部为范围。馆内家具宜舒服而坚固;整齐清洁,尤须特别注意焉。

图书馆

图书馆不可入政治或党派范围。

各国官立图书馆主任及馆员，均受文官事务法之保障。

公立及私立图书馆须设图书馆董事会。

(甲)董事：人数宜少，最适宜之数五人或七人。惟大都市之图书馆董事人数，以事情多寡为比例。

(乙)资格及任期：资格须具有威望而并重视教育者。任期以二年半或三年为限；改选时一半连任，以资熟手。

(丙)职务：1 经费；2 审查用度；3 图书馆经营；4 图书馆规程；5 主任馆员之选定。

图书馆之经费

(一)创办费

(甲)标准 1 人口之多寡 2 经常费之多寡

建筑费表

岁入额	公债偿还金	建筑费
一〇・〇〇〇元	二・五〇〇元	三六・〇〇〇元

设备费	建物容积
四・〇〇〇元	七二立方英尺

创办费各种费用之分配表

(二)经常费

(甲)薪俸

英国图书馆经常费预算表

岁入额	公债偿还金	建筑费	设备费	建物容积	地基	藏书数	阅览人数
镑	镑	镑	镑	立方英尺	平方英尺		
一・〇〇〇	二五〇	三・六〇〇	四〇〇	七二・〇〇〇	四・四一二	三四・〇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〇	五〇〇	七・二〇〇	八〇〇	一四四・〇〇〇	八・八二四	六八・〇〇〇	四〇〇
三・〇〇〇	七五〇	一〇・八〇〇	一・二〇〇	二一六・〇〇〇	一三・二三六	一〇二・〇〇〇	六〇〇同
四・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四・四〇〇	一・六〇〇	二八八・〇〇〇	一九・二〇〇	一三六・〇〇〇	八〇〇同
五・〇〇〇	一・二五〇	一八・〇〇〇	二・〇〇〇	三六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	一七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 同
一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	三六・〇〇〇	四・〇〇〇	七二〇・〇〇〇	四八・〇〇〇	三四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 同

创办费总额	建筑费	设备费	图书费	事务费
五〇〇圆	三〇〇圆	一〇〇圆	五〇圆	五〇圆
一・〇〇〇	六〇〇	二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五・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一・〇〇〇	五〇〇	五〇〇
一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	二・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	七・〇〇〇	五・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一四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八・〇〇〇

岁入总额	偿还借款及利息	维持费总额	薪俸	图书费	需用费
磅	磅	磅	磅	磅	磅
三・〇〇〇	七五〇	二・二五〇	一・〇〇七	七九〇	四五九
二・五〇〇	六二〇	一・八八〇	八七七	六四〇	三五八
二・〇〇〇	五〇〇	一・五〇〇	七五七	四八〇	二六三
一・五〇〇	三七五	一・一二五	六〇四	三三〇	一九一
一・〇〇〇	二五〇	七五〇	四五六	一八〇	一一四
五〇〇		五〇〇	二五四	一〇五	一四一
一〇〇		一〇〇	四〇	二二	三八
平均	百分率	一〇〇	四九・一	三一・三	一九・六

(乙)图书

(丙)需用

创办费:创办费当如何定其多寡?

(甲)以人口为标准。

(乙)勃郎氏(Brown)云:人口不能定为标准,不如以图书馆之岁入额为标准,如:

第一表,以岁入额之多寡,而算定其相当之建筑费。

创办费中:分1 建筑费;2 设备费;3 图书费。此三者应如何分配,方为适当? 今分配如第二表。此表约略算定各费之分配问题。如用公地者,应加入土地购入费。

经常费或维持费:经常费或维持费分1 薪俸;2 图书;3 需用。此三者可分配如第三表及第四表。第三表为勃郎氏(Brown)之图书馆岁出预算表(英国设立图书馆时,其建筑费及设备费均以借款充之,故每年有从岁入中偿还借金及利息之支出)。

第四表

国名	薪俸	图书	需用
1. 英国	百分之四十九	百分之三十一	百分之二十
2. 美国	百分之五十二	百分之二十五	百分之二十三
3. 日本	百分之四十三	百分之二十七	百分之三十
4. 中国无锡	百分之四十九	百分之二十八	百分之二十三
5. 中国清华	百分之四十	百分之五十	百分之十

备注:

1. 英国图书馆协会报告。

2. 美国图书馆协会报告。
3. 日比谷、大阪、京都三图书馆。
4. 无锡县立图书馆汇刊(薪俸项内,包括膳食费)。
5. 清华九年度图书馆豫算。

以上各表,不可作为一定之标准。各费之分配,均由图书馆规模之大小,种类之相异,而定其分配。

图书馆之创办之方法:

(一)公开小学校附属之图书室。

(二)用校友会,青年会,或小学校之一室,设简易图书馆。

(三)教育会及个人捐款,设参考图书馆,普通图书馆等。

(四)创设良好图书馆,须要国家及省,县,市,乡村等公共团体之实力赞助。

(五)嘉仪盛典之纪念,宣扬英雄豪杰之功业,忠勇义烈之声名,皆可为建设图书馆之机会。

(六)请富豪捐助,冠其名为图书馆之名。

卡纳奇氏(Cornegie)捐助图书馆之条件:

(一)受捐之都市,须捐助图书馆基地。

(二)市民亦须负担卡氏助金一成之金额,作经常费。

关于图书馆组织及管理法之书籍杂志:

1. Brown, J. D. Manual of Library Economy, London

2. , , Guide to Librarianship, London.

3. Dona, J. C. Library Primer. Chicago.
4. Hetcher, W. I. Public Libraries in America, Boston.

5. Morel, E. Bibliothèques Vols. , Paris.
6. Plummer, M. W. Hints to Small Libraries. N. Y.
7. A. L. A. Bulletin, Chicago.
8. Library Journal, N. Y.
9. Public Libraries, Chicago
10. Bostwick, A. E. Library Essays, Wilson, N. Y.
11. Hardy, E. A. , Public Library, Toronto.
12. The Libraries London.

关于图书馆教育之书籍杂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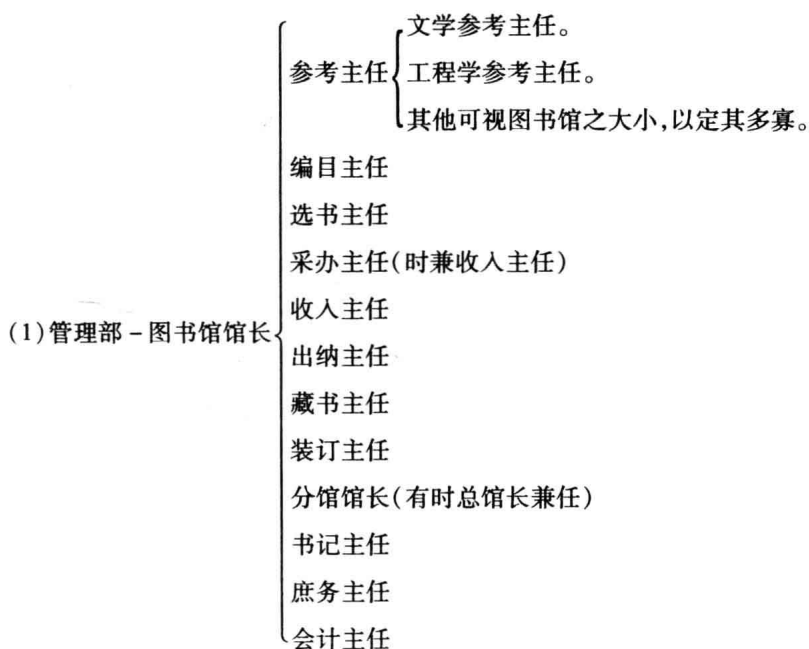
1. Library Journal
2. Public Libraries
3. The Libraries
- } 见前。

4. Adams H. R. Public Libraries and Popular Education, Albany.
5. Ayres & McKinzie The Public Libraries and The Public School Cleveland
6. Powell S. H. Children's Library, a dynamic factor in Education N. Y.

第二章 图书馆管理法

近世图书馆于社会上须具一种自进之活动,故图书馆之管理及馆员服务之热心,实为重大之关键。

(甲)大图书馆管理事务之组织:



管理部之大小,照图书馆之大小而定。馆内一切行

政之方针,皆由管理部议决施行。

- (2) 顾问部 { 参考科馆员
儿童图书科馆员
出纳科馆员
阅览室馆员
其他

阅览人有违背图书馆规则者,馆员均得施行相当之惩罚。如有故意毁坏公产者,可送警局惩戒。

(乙) 图书馆馆员会议:

(1) 图书馆各科讨论会。

(2) 图书馆馆内之布告:(一) 日刊,(二) 周刊,此种布告适用于大图书馆,专为周知图书馆员对于图书馆各种新闻或一切办法而设。

(丙) 图书馆馆员之待遇:

(1) 时间:—(一) 晚上,(二) 放假,(三) 休养假,(四) 病假。

(2) 薪津:—(一) 每月公积法,(二) 养老金,(三) 加薪法。

每日办事时间,约七小时;惟管理员值晚班或放假日班,其薪水稍优,以资鼓励。

划到积记时间片

○○○纽约图书馆																		
1920	八月	上午		下午				晚上				总记		迟到		迟出		备注
		到	出	到	出	到	出	到	出									
	1																	
	2																	
	3																	
	4																	
	5																	
	6																	
	7																	
	8																	
	9																	

第一节 图书选择法

图书馆于图书之选择甚为紧要。然此事极不易为，而选择之标准，亦不易定。概括言之：如美国图书馆协会对于选择图书之训语，曾有“最多之图书费应购最多之书籍以供最多数阅览者。”此训语可谓包括选择图书之要诀。选择图书应加注意之各点如下：

(一)应供给图书馆所在地社会之希望及需要。

(二)小说流动之统计及每书流动之次数，均不可作为选择图书之标准。

(三)关于图书馆所在地之图书应在搜罗之列。

1. 图书地图及其他相类之图书。

2. 本地人士之著述及其传记肖像等。
3. 本地发行之新闻及杂志(大城不在此列)。
4. 本地官厅之出版物。

(四)关于人民道德学问生活上有扶助能力之图书。

(五)选择书籍之参考书：

1. 中外古书目录
2. 各图书馆之印刷目录
3. 各种新刊图书之评论目录
4. 图书馆协会选定之新刊图书目录

(六)购置重本书籍问题之商榷 购置重本书籍,须按各馆之特性而定,不能拘执于一定条例。兹就习惯上定之下列各条以为购置：

1. 学校图书馆如设有分科阅览室,一书须供数科参考者。

2. 新出版之著名书籍,同时须阅览者甚多。如 B. Russell 之 *Theory and Practice of Bolshevism* 及 H. G. Wells 之 *Outline of History* 等书。

3. 著名小说同时要求借阅者太多时。
4. 某类书籍具有参考及流动两种性质者。

(七)购置已得选择之图书手续有下列数端。

1. 应制有图书费预算表；
2. 应预备得选各图书之书片或书单；
3. 选择书店；
4. 留意再版及预约等事项；
5. 图书馆应得之折扣。